

宁波舜宇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目 录

	<u>页次</u>
一、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二、宁波舜宇精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中汇会鉴[2024]4684号

宁波舜宇精工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宁波舜宇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舜宇精工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舜宇精工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舜宇精工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管理层的责任

舜宇精工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2023修订)、《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舜宇精工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

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检查、核对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舜宇精工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2023修订)、《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公允反映了舜宇精工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告日期：2024年4月20日

宁波舜宇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北京证券交易所：

根据贵所印发的《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2023 修订)、《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9 号——募集资金管理》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现将本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募集资金总额、净额及资金到账时间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宁波舜宇精工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051号)同意注册，通过贵所系统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和网上向开通北京证券交易所交易权限的合格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共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920.00万股(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后)，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为11.00元，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1,200,000.00元，扣除券商承销佣金及保荐费含税8,772,000.00元(不含已经支付的含税1,500,000.00元)(不含税合计9,690,566.04元)后，主承销商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于2023年2月15日及2023年3月27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环城支行账户(账号为：39603001040018185)人民币64,428,000.00元、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余姚支行(账号为：574908827010501)人民币15,500,000.00元、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支行(账号为：61010122000857511)人民币12,500,000.00元。此外本公司累计发生5,750,867.94元的其他相关发行费用(不含税)，包括律师费用不含税1,679,245.29元、审计及验资费用不含税4,000,000.01元、发行手续费及其他费用不含税71,622.64元，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85,758,566.02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分别于2023年2月15日、2023年3月27日出具了中汇会验[2023]0367号及中汇会验[2023]1897号验资报告。

(二) 募集金额使用情况和结余情况

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8,591.23万元(与募集资金净额8,575.86万元相差15.38万元，系募集资金存放银行产生的利息)。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余额为0.00

万元。

(三) 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原有 3 个募集资金专户，其存放的募集资金均使用完毕且注销了相关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备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环城支行	39603001040018185	募集资金专户	0.00	已销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余姚支行	574908827010501	募集资金专户	0.00	已销户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支行	61010122000857511	募集资金专户	0.00	已销户
合计	-	-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宁波舜宇精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环城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余姚支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北京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2023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一) 募投项目情况

募投项目可行性不存在重大变化。

(二) 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2023年4月1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公司在募投项目中预先投入的8,575.86万元自筹资金，并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不含税299.61万元，置换总金额为8,875.47万元，前述募集资金置换已实施完成。

(三)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 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为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更加合理、审慎、有效的使用募集资金，公司于2023年4月12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公司拟根据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实际情况，对本次募投项目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调整前后的具体对比情况如下：

变更前承诺投资		变更后承诺投资		占前次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	变更原因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汽车智能功能件与精密模具智能制造工厂建设项目	14,000.00	汽车智能功能件与精密模具智能制造工厂建设项目	8,575.86	100.00	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更加合理、审慎、有效的使用募集资金
汽车智能化及高端制造装备研发项目	3,000.00	汽车智能化及高端制造装备研发项目	-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经披露的募集资金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本页无正文)

宁波舜宇精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0日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3 年度

编制单位：宁波舜宇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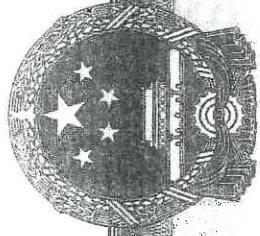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包含通过行使超额配售权取得的募集资金)	8,575.86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591.23	8,591.2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8,591.2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3) = (2)/(1)	100.18	项目可行性是否 发生重大变化 否			
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调整后投资 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项目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 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 发生重大变化
募投项目汽车智能功能件与精密模具智能制造工厂建设项目	是	8,575.86	8,591.23	8,591.23	2023年5月31日	不适用, 投产未满一年	否
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 如存在, 请说明应对措施、投资计划是否需要调整(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不适用				
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详见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资金情况说明			详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二)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说明			不适用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借款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说明

-

- 注：1.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报告期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2.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募集资金净额(包含通过行使超额配售权取得的募集资金)
3.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5.38 万元，系募集资金存放银行产生的利息一并投入该项目。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087374063A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余强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相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贰仟贰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9日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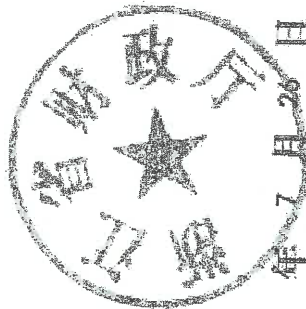
2024年04月16日



证书序号: 0015241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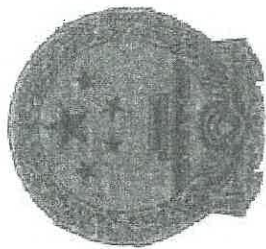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2022年7月2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余强

主任会计师: [仅供中汇会签 [2024] 468 号对外使用]

经营场所: 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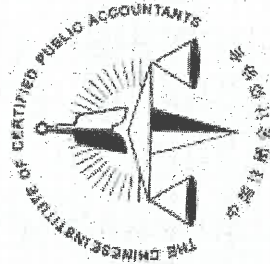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33000014

批准执业文号: 浙财会〔2013〕54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2月4日





姓名: 徐殿鹏
 Full name: XU DIANPENG
 性别: 男
 Sex: M
 出生日期: 1978-09-18
 Date of birth: 1978-09-18
 工作单位: 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330722197809181999
 Identity card No.: 330722197809181999



徐殿鹏 110001590365

证书编号: 110001590365
No. of Certificate: 110001590365

批准注册总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Zhejiang Institute of CP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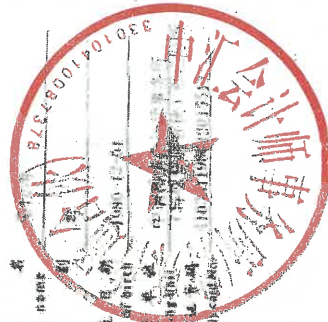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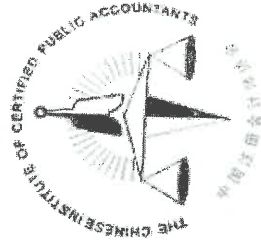
发证日期: 二〇〇九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Date of issue: 2009-12-2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9 07 01



姓名: 张生良
Full name: Zhang Shengliang
性别: 男
Sex: Male
出生日期: 1963-08-01
Date of birth: 1963-08-01
工作单位: 江苏恒信会计师事务所
Workplace: Jiangsu Hengxin Accounting Firm
身份证号: 320111196308010015
Ident. card No.: 320111196308010015



秦松涛 110101310050

证书编号: 11010131005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8年12月23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 有效期为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year.



2018 01-01